

南京 Once upon a time in Nanjing 往事

(上)

粥小九
著

曾忆金陵，时光催情，人之常情，不过爱与生与死。

黑马作者粥小九
忆城之作

旁人道江柔找上李明恺，是贪图一时新奇。
后来她发觉自己对这个男人，确实是一种贪图。
贪图他百无禁忌的性情，也贪图他丹忱不混的爱情。

南京 往事

Once upon a time
in Nanjing

粥小九——著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ART Publishing CO., LTD.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南京往事 : 全2册 / 粥小九著. -- 南京 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9.4

ISBN 978-7-5594-3439-5

I . ①南… II . ①粥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－中国－当代
IV 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9)第046788号

书 名 南京往事
作 者 粥小九
策 划 北京记忆坊文化
责任编辑 白涵 刘洲原
特约策划 暖 暖
特约编辑 诗杰 朱雀
营销编辑 杨迎
封面设计 80零·小贾
封面绘图 三乖
版式设计 天缈
发行平台 有容书邦
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印 刷 三河市国新印装有限公司
开 本 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
字 数 508千字
印 张 18
版 次 2019年4月第1版, 2019年4月第1次印刷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594-3439-5
定 价 56.00 (全二册)

影视版权抢订热线 010-57194853

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006 第一章·初识

037 第二章·木簪

062 第三章·麻烦

084 第四章·线索

106 第五章·破碎

128 第六章·明萱

158 第七章·出走

180 第八章·许心

202 第九章·新年

229 第十章·伤痕

253 第十一章·败北

三
卷

Contents



2007年1月。

月影憧憧，连日的大雪裹挟着尘埃铺洒于大地，凉风里透着潮气。南京邻县郊区小村外，弯曲泥泞的公路旁，一辆破旧的小面包车悄无声息地停着。

不一会儿，车内传出两个男人交谈的声音。

“不行，我还是觉得太冒险了。老大回来要是知道，非把我们的皮扒了不可。”

“刘方扬，这都什么时候了，你不要尿啊。”

“陈探，你有没有想过，这种事万一出个什么幺蛾子……”

“我们不是都商量好了吗？直接冲过去撬门只会打草惊蛇——万一村里有接应的呢？再说，等她失手了我们再冲进去也不迟。而且南哥都蹲过点了，那里面没人！”

“可是……”

“你们俩别磨磨叽叽了，有完没完？”

这时，一个低低的女声打断了两个男人的讨论。

江柔扶了扶深色的帽檐，露出小巧精致的白皙下巴，她歪头分别递给两人一个眼色，不甚耐烦似的：“干还是不干，给个准话。”

陈探说：“干！”

刘方扬跟着说道：“行吧……”

几分钟后，面包车上溜下来三个人，趁着夜色潜入附近的小村里。江柔个子最小，纤细伶仃，夹在两个男人中间，存在感极低，不仔细分辨竟然很难看得出来。

避开有狗的农户，几人猫着腰来到一处低矮的平房外，贴着墙根蹲下身子。

平房配的是老式卷闸门，年代已久，隔着几米就能闻到铁锈味。此时大门紧紧锁着，房间没有窗户，仅靠离地约三米处的一方气窗透气。气窗外不见半点光源，里头一片漆黑。

一周前，陈探带来可靠消息，这间隐藏在小村里的旧仓库，其实是警方正在追查的拐卖团伙的一个中转点。因为某些原因，他们将这件事压了下来暂时没有上报。

陈探早在小村两个出口安排了接应的人。他们仨打头阵：刘方扬负责放风，陈探则带着江柔绕过大门口来到屋子侧面的气窗之下。

“江柔，有任何不对劲你都要大声喊，知道吗？”陈探心里隐有不安，一遍遍地小声叮嘱，“能直接取证最好，不能的话就用相机拍下来。”

“知道了。”

“如果……我的意思是如果，当然这种可能性非常小，你要是看到了不好的东西，比如……尸体，千万注意，别破坏现场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

陈探深吸一口气，伸手扶住破败冰冷的墙壁，慢慢站起来：“行，那来吧。”

江柔冲他张开手臂，他用双手托住她腋下，一下子就将她托举起来。高度足够时，江柔忙踩住陈探的肩，将上半身一点点挺直，等到视

线与屋子上的气窗齐平时，立刻将手探进去扒住窗边。

她轻声道：“到了。”

说这句话的时候，她哈出的热气形成了白雾，有些蒙住了视线。江柔挥挥手打散白气，稍稍探头。屋里气味极其难闻，即便是在寒冬，有机物腐败的臭气仍旧扑鼻而来，比垃圾站还不如。

她先掏出手电筒，在屋里照了一圈——如陈探所言，里头空无一人。

四四方方的一个破仓库，除了墙角堆着几个边缘沤烂的巨大纸箱子以外，正中央还摆着一把生了锈的金属折叠椅，椅边零散摞着十几个白色的一次性塑料饭盒，有的还插着筷子。

“没发现什么可疑的，我下去看看。”

“进得去吗？”

“没问题。”

这气窗实在太小，小得只够钻进去一个半大孩子。偏偏江柔仗着身材优势，勉强能将自己塞进去——所以那个时候，陈探他们才找上了她。

江柔拨开外套，里头穿着一件市面上很常见的矫姿背心。唯一不同的是，腰部进行过改造，多缠了很多道束带，可以当作下降的绳索。江柔解开束带，将自由端递给陈探。

“我下去了。”

“嗯，小心。”

陈探紧紧攥着束带的一头，仰头望着江柔在月光下一点点钻进屋子里去，被黑暗彻底吞没。

束带另一头通过登山扣固定在江柔身穿的背心上，伴随着她一点点下降，束带越绷越紧。

没一会儿，江柔成功触底，解开了身上的登山扣。她先检查了地上堆积的饭盒：从食物残渣来看，这里头起码有超过十份主食，并且这些饭盒不是同一时期留下的——有的已经生了厚厚的霉菌，有的却像是近

期才留下的。

这里时常有人来？

江柔暗自思忖，心生疑窦：陈探的人在这里轮岗蹲守了一个多礼拜，怎么说从没见人进出呢？这么想着，她又在屋里巡视一圈，甚至把墙角的纸箱子每一个都打开看了，却一无所获。

江柔有一点扫兴，抬头看向来时路——透过气窗，刚好能看见明月当空。

同样的明月下，李明恺这个时候，应该已经睡熟了吧。真可惜，没有你在的时候，我们好像经常徒劳而返。

这么想着，姑娘轻轻叹了口气，准备原路返回。可就在下一秒，她突然刹住了脚步。江柔感受到一丝细弱的风——在这个只有气窗的密室型仓库里，她却感受到地底窜上来的，潮湿而温暖的风。

江柔心头一动，缓缓低下头去，顺着那丝丝缕缕的风，将手电筒凑近探看。只见那个堆了纸箱的墙角，有一处不易察觉的缺口，大小刚刚够伸进两根手指。缺口处绵延开去，有不仔细看很难察觉的裂纹——像极了因岁月变迁自然裂开的痕迹。

江柔的心，因为某种猜测而剧烈跳动起来！她立刻关掉了手电筒，并迅速向悬挂着束带的气窗跑去！

可惜已经晚了。方才探照的时候，手电筒光线已经由那个缺口漏了过去。

几乎是同时，地底传来急促的脚步声——

如江柔所想，这间屋子还藏着一个地下室！并且，那里头一直都有人守着！

江柔心如擂鼓，将将摸到束带，顾不得扣上登山扣，便揪着带子往上攀爬。与此同时，晦暗的角落，一处边缘不规则的大块地板被一股大力猛地掀开！

手中的束带一紧，外头的陈探立刻知道江柔准备出来了。他打起十二分精神，屏息凝神，攥紧了拳头。

“啊！”

陡然间，一声凄厉的惨叫划破夜空，炸响在他的耳边。顷刻间又静默无声。

而他手中的束带突然失了重量。



2005年，初秋。

日光暗淡，风卷尘埃。

站在南京禄口机场外，面对着陌生的城市，江柔突然想起几年前，一个爱好占星的朋友给她“占过一卦”。具体何解她已经记不清，但记得一句话。

“江柔，你的星落在江南。”朋友这么说。江柔问，星是什么。她说的是缘分。

缘分这东西玄妙得很，由不得人不信。

等了一会儿，江柔的视线里出现一辆车。她双眼裸视2.0，连车牌号都看得一清二楚，是一辆军绿色的白牌车。车门很快被人打开，一条穿着白色运动鞋的腿先迈出来。不过短短一秒，光影变换，车门后头闪出一个瘦高的少年。

前些日子，《超级女声》全国总决赛刚刚结束。《南方都市报》评论它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一朵奇葩。可能是因为自从李宇春出现在人们的视野中，社会上开始大量涌现出一批性别特征不甚分明的少男

少女。

江柔之所以突然想起《超级女声》，是因为觉得从车里下来的那个细皮嫩肉、粉雕玉琢似的少年，实在不像一个汉子。她站在原地，打量着那个长手长脚、不知该叫哥哥还是姐姐的人朝自己小跑而来。

“嘿，你就是江小柔？”

少年人特有的明朗清澈的嗓音，上下微动的小小喉结——原来是个男孩子。原来，江南不只是女孩子如诗如画，男孩子也这样秀气好看。

秀气。

这是江柔对南京的第一个印象。

“我是。不过，我叫江柔，不是江小柔。”

江柔微微仰头，一面回答他，一面在心里猜测他的身份。那个女人送她来之前，同她讲过，那家人有一个儿子，年长她三岁，让她管他叫哥哥。

江柔想起这些，目光淡漠许多。笑话。那个女人让她叫，她就要叫吗？那个女人还让她管自己叫妈妈呢。江柔无不嘲讽地想，她配吗？

“我姓谈，谈昭远。我和阿恺是发小，我们两家是世交，也是邻居。”少年又开口，“阿恺今天有事脱不开身，托我来接你。江柔，很高兴见到你！”

原来他不是李明恺。

少年言语规矩有礼，举手投足间，十足的大家风范。他伸手接过江柔的行李箱，偏过头冲她笑。可那笑容，是不入眼底的，倒也有大家公子与生俱来的倨傲。

“只有这一个箱子？”提了江柔的拉杆箱，谈昭远不免诧异，“我记得阿恺跟我说过，你这次，是搬去他们家长住……”

江柔说：“我的东西不多。”

除了几套换洗衣物和必需品，没什么值得带走的。

谈昭远没再接话，倒是不动声色地观察江柔：不论是从身量还是五官上看，她都不像一个十五岁的北方姑娘。不超过一米六的个头，皮肤

白皙透亮，五官小巧清秀，看上去比实际年龄更小。而且她说话柔声柔气，人如其名。

尽管如此，江柔并不显得小家子气，这姑娘眼里没有半点胆怯畏惧，平平静静打量他，也任他审视自己。谈昭远没有多问，只是笑：“确实不需要带什么，有短了缺了只管告诉阿恺。他看着不靠谱，但你的情况他肯定会放在心上。”

他一共没说多少话，却句句不离李明恺，江柔暗想，两人关系倒是真好。

谈昭远将每件事情都做得周到，拉开车门也不忘记伸手拦着以防江柔磕着脑袋。江柔极少被人如此对待，在车门前怔愣片刻，只沉默地坐了进去。

司机是李家的，谈昭远给江柔介绍，让她叫他宋叔。宋叔面相和蔼，笑时眉梢向上吊起：“这姑娘生得俊俏，跟小萱多像。”

江柔不知道他口中的小萱是谁，眼带疑惑，偏头望向谈昭远。后者神色微僵，不留痕迹地将话题带过去：“宋叔，先走中央路，带小柔看看南京城。”

他叫她小柔，南方少年，语气软得很。

车子进入城区，周遭的景与物变得繁杂，谈昭远同江柔介绍沿路的景致，哪里是秦淮河、夫子庙，哪里是中山陵、玄武湖公园。江柔对南京完全陌生，他却了如指掌，说得细致入微。

许久，见她毫不动容，谈昭远才慢慢停下，语气里带了歉意：“不感兴趣吗……这以后就是你的家，我想让你多了解一些。”

这以后就是你的家。

江柔淡淡看向窗外。她觉得这句话听上去像个笑话。

宋叔从后视镜看了江柔一眼，会错了意：“真是个内向的孩子。”

谈昭远接茬道：“可不，这么‘安森’，乖得很。”

江柔没听懂谈昭远口中的“安森”为何意，想来是南京话，不过结

合上下文理解，大约是安静乖巧的意思。

宋叔轻笑，说话间也带了南京话独有的腔调：“莫怕，待到跟小恺待两天，都要防着别上房揭瓦。”

谈昭远随着笑起来，这次是真笑，眉眼俱弯，牙齿整齐洁白。他软声回应：“哪不讲呢。”

他说这话的时候，正看见江柔似懂非懂地回头看自己。她的目光撞上他的笑颜，突然不好意思似的又把头转了回去。

谈昭远寻常打交道的姑娘，没这样害羞的，他心里觉得可爱，忍不住伸手摸摸她的脑袋，换回了普通话：“这丫头，别紧张啊。”

江柔的脑袋挨着他的手掌，他掌心温热，她的心跳突然漏了半拍。下意识想要躲开，但第一秒没反应过来，就失了先机，只好不尴不尬地受着。好在很快，谈昭远收回了手。

没多久，车子驶进一个绿荫环绕的大院。江柔看见拐弯处的路牌上写着“龙蟠中路”。拐过两个有人站岗的路口，车子慢慢停下。

“到了。”

宋叔将车子开去停车库，谈昭远取了行李箱，领着江柔去李家。

一栋样式简单的白色三层洋楼，和大院里其他住户一样。谈昭远按响门铃后，很快有人来开门。是一个年过半百的阿姨，姓沈。谈昭远在路上跟江柔介绍过沈姨，她是宋叔的妻子，已经在李家做了十多年保姆。

沈姨穿藏青色改良旗袍，棉麻质地，乌黑的发在脑后绾成旧时样的髻，斜斜插着一根手工雕的木簪子。看见来人，她微笑着同两人打招呼，笑容和打扮一样朴素而雅致，继而面向谈昭远，面色略带尴尬，欲言又止。

“怎么？”谈昭远察觉出不对劲，伸头往里张望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从屋里传来一声闷响，伴随着听不分明字句的喝声，隐约能感受到声音里的滔天怒气。

“难道……”谈昭远脸色变了变，求证般看向沈姨。后者神色凝重

地点点头。

他们的哑谜江柔看不懂，她懵懵懂懂仰头，只见谈昭远缩一缩脖子，将手中的行李箱交给沈姨，清了清嗓子温声道：“沈姨，小柔我送到了。那什么，我今天就不叨扰了，苏阿姨还在等我回家吃饭。”

说完，温文尔雅地立定转身，逃之夭夭了，留下不明就里的江柔，和沈姨大眼瞪小眼地望着彼此。

“唉，也不知道给人家留个好印象。”沈姨叹口气，自语道，又换上一副亲切的面孔，对江柔说，“你就是小柔吧。一会儿……一会儿别被吓着啊，往后你会习惯的。”

“习惯”两个字还没说完，客厅东侧一间紧闭的房门突然大开，虎啸狮吼般震慑力十足的怒喝声在整栋房子里炸响开来。

“小沈！把马鞭拿来，老子今天抽不死这个不省心的熊伢子！”

江柔还没反应过来，胳膊上一股力量传来，转眼间沈姨已经拉着她到了房门口。

“先生，江家的女儿已经来啰。”

她说着，手下微微用力，将江柔向前轻轻一送，显然试图用她的到来吸引那位“先生”的注意力，以期平息他的怒火。

这算是个什么待客之道江柔还没厘清，已经朝前踉跄几步，等到她立定在房门前，却只顾愣愣看着房里的一切。

厚重窗帘的遮挡下，屋里光线昏暗。地上铺着花纹复古的羊毛地毯，地毯中央昂首跪着一个穿黑色短袖T恤的少年。少年年纪与谈昭远相仿，却肩宽体阔，露在外头的大半截胳膊精壮修长，肌肉匀称紧实。

江柔细细看去，却见他裸露的皮肤上有斑驳的伤痕。她心中微愕，蓦地感受到一股慑人的力量，她不自主地回望过去——正迎上他的目光。

少年嘴角破裂，渗着些血丝，却微微翘起一个桀骜的弧度。利索的板寸下，他的面庞轮廓棱角分明，带着迫人的英气，细黑的眸子幽深沉静。

他是李明恺。江柔先收回与他对视的目光，在心里说。

李明恺面前站着的中年男人同他有几分神似，身材魁梧，青筋暴起的手里捏着一根高尔夫球棍，五官的辨识度极高。

江柔曾见过他，知道他叫李卫平。三个月前，在江柔父亲的葬礼上，他还跟江柔说过话。江柔一直都知道，像父亲这样的生意人有很多朋友，只是没想到在他死后，自己会在葬礼上见到那么多陌生的面孔。其中竟然还有一个叫作李卫平的伯伯，许诺要代替父亲来抚养她。

李卫平让江柔管他叫李爸爸，说会给她最好的照顾。江柔却觉得听起来很可笑，因为她的生母明明还在人世，怎么也轮不到一个外人来收养自己。可是笑话交叠着笑话而来，那个女人因为在国外的生意忙得脱不开身，竟然爽快地答应把江柔送去南京的李家寄养。

江柔打了一通国际长途，当她捏着电话，听见那个女人说每个月都会寄很多生活费给她的时候，笑得连她自己都可怜自己，却一时蒙了心，还觍着脸恳求那个女人。她说，要是我不怪你跟爸爸离婚，不怪你早年就丢下我出国去，我愿意去国外，我会乖乖的，不给你惹麻烦，你能不能答应不把我送给别人呢？

能不能呢？

可那个女人支支吾吾，跟江柔解释。她说，小柔你不知道，妈妈在这里根本顾不上你。而且你这个年纪心绪本来就不稳，跟过来的话，很容易因为周遭环境变化太大而学坏。

她说，那个李伯伯啊，是你爸爸年轻那会儿当兵时过命的好友，现在是南京市有头有脸的人物，家大业大，保准不会亏待你的。

噢，这样啊。听起来真不错。江柔看着自己的手转着电话线，没怎么用力就扯了下来。

然后，她只身来了南京。

很显然，江柔身单力薄，在偌大的南京城里，唯一能够倚仗的，就是李家人，她没有与他们交恶的理由。在心里打过了小算盘，江柔不自觉打了个颤，微微后退半步，把怯懦的目光投到中年男人身上，就像

是——被眼前这一切吓唬住了。

“把凶器放下吧，你别吓着人家小姑娘！”出声的是李明恺，声音低沉，中气十足，已经完全褪去了少年的青涩，但言语格外欠抽，丝毫没有挨打者应有的觉悟。

江柔暗忖，自己好心想帮他一把，他都不晓得少说两句借着台阶下。硬骨头，怪不得要被打成这样。果然，李家伯伯一听这话，目眦欲裂，被刺激得举起手中高尔夫球杆，又要开打：“你这熊伢子！”

“啊！”江柔做戏做全套，救人救到底，假装被吓着，惊呼一声，抱头蹲下瑟瑟发抖。

女人生来就是演员，这句话不假。

李卫平连忙丢开球杆，大步走到她身边，再不是方才的满满怒气。他低声哄道：“囡囡，别害怕，我跟你哥哥闹着玩的。”

沈姨趁机去扶李明恺，心疼得直叹：“怎么打得这么狠，到底是个孩子啊……”

江柔慢慢抬头，看向身边的男人，也有宽阔的肩膀、坚毅的脸庞、青色的胡楂。看着看着，心里突然一阵揪疼——会哄自己的人，再也不可能是爸爸了。

她本来只是演戏，因为明白只有示弱才会得到关注，怎么也没料到把自己演了进去：眼睛狠狠地红了一红，紧紧盯着男人。后者望着她，眼里现出深深的动容。

“别怕，咱爸从来不跟女人动手。”

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麻利站起来的李明恺插嘴道，一面伸手来摸江柔的脑袋。

这里的人，喜欢摸自己脑袋。这是江柔对南京的第二个印象。不喜欢，但，也谈不上讨厌。

“有你什么事？还不快把妹妹的行李送到房间去！还在这儿晃荡！”

李卫平虎着脸一脚踹开李明恺，转过来却冲江柔微笑：“你哥没个

正经，不要搭理他。”

顿了顿，他又转头一声断喝：“回来！跟妹妹说，你叫什么？”

江柔眨了几下眼，偏头去看李明恺。后者靠在门外楼梯栏杆上，双手插在长裤口袋里歪头看她，眼里是意味不明的乖张笑意：“李明恺。小学应用题里头老出现的那个李明，竖心旁的那个恺。不过名字你也用不着，往后你得管我叫哥。”他又笑得更得意一些，伸了伸脖子，“先叫一声听听。”

江柔从善如流，叫他明恺哥。

“不是明恺哥，是哥哥。”他坚持。

江柔别过头去，没有搭腔。

李卫平作势要呼他巴掌：“行了行了，少贫，得了便宜还卖乖！”

李明恺不以为意，转身上楼去了。

那天之后，江柔在李家住下。

李明恺是李家的独子，母亲俞晴是享誉国内外的歌唱家，近几年常常应邀出国进行文化交流。

江柔来之前她已经离开数月，还有几日才会回来。而李卫平，据沈姨说，除了偶尔回来办公以及收拾李明恺之外，很少能有机会安静地在自家餐桌上吃顿便饭。

于是次日清晨，李家餐桌上，只剩下江柔和李明恺两个人吃早餐。江柔习惯于这种冷清，早些年她一个人在家的日子数不胜数。看起来，李明恺也习以为常。

李家的椅子一水儿的古典欧式风格，李明恺屁股搁在椅面上，两只胳膊撑着扶手，半仰着头微微眯眼，一副老子是大爷的舒坦表情。他面前的海碗里盛着沈姨赶早去大院食堂里打回来的现磨豆浆，他用大掌托着送到嘴边，“咕嘟咕嘟”几声就全数下了肚。

“小家伙，想去哪儿玩？”李明恺掰着热腾腾的包子，一边抬头问江柔。他叫她小家伙，完全是有理有据。江柔个子小，人又极瘦弱，一